

西洋史教本 下

教育部審定

新制

西洋史教本
下

中學校適用

中華書局印行

民國三年八月
民國三年七月十七日
發行



總發行所
分發行所

北京天津奉天廣州長沙開封溫州長春
漢口南昌南京杭州濟南保定武昌太原
常德福州成都重慶雲南徐州西安汕頭
香港廣州衡州貴陽桂林潮州安慶桂林
東昌廈門蘭谿那台綏化煙台鄭州梧州
石家莊黑龍江張家口哈爾濱新加坡

編者 閱者 發行者 印刷者 印刷所

上海 河南路轉角

杭縣張相
杭縣姚漢章
中華書局
中華書局
中華書局
中華書局
中華書局
中華書局

上海靜安寺路一九二號

(新) 西洋史教本 全二冊

上冊定價銀 四角
下冊定價銀 七角
五折實售 三角五分

(外埠酌加郵匯費)

新制
西洋史教本 下卷

目 錄

第三編 近古史

第一章 宗教改革時代

第一節 德意志之宗教改革

第二節 西班牙之強盛及荷蘭獨立

第三節 英國宗教改革及衣利薩白之治世

第四節 法國囂格撓之爭

第五節 西力東侵之初步

第六節 三十年戰役

附近古史對照年表上

第二章 強國活動時代

第七節 英吉利革命

第八節 法蘭西勃興

第九節 法國路易十四之外征

第十節 俄國彼得大帝之偉業

第十一節 波蘭王位繼承戰役

第十二節 普國非迪禮大王之雄圖

第十三節 俄普奧分割波蘭

第十四節 英法殖民地之衝突

第十五節 北美合衆國之獨立

第三章 文化

第十六節 近古之文化

附近古史對照年表下

第四編 近世史

第一章 大革命時代

第一節 法國大革命上

第二節 法國大革命下

第三節 拿破崙一世之霸業上

第四節 拿破崙一世之霸業下

第五節 歐洲獨立戰役及維也納會議

附近世史對照年表上

第二章 自由主義保守主義衝突時代

第六節 神聖同盟及其勢力

第七節 七月革命及影響

第八節 東方問題

第九節 二月革命及影響

第三章 獨立主義統一主義成熟時代

第十節 拿破崙三世及哥里米戰役

第十一節 意大利統一

第十二節 美國南北戰役及法墨戰役

第十三節 德意志統一

第十四節 西力東侵之進步

第十五節 俄土戰役

第四章 國際均勢主義流行時代

第十六節 伯林會議後之歐洲

第十七節 世界政策之發展上

第十八節 世界政策之發展下

第十九節 最近之巴爾幹半島

第五章 文化

第二十節 十九世紀之文藝及科學

附近世史對照年表下
附中西譯名對照表

目
錄

新制 西洋史教本 下卷

第三編 近古史

第一章 宗教改革時代

說明。教皇之威權既墜而宗教改革之風潮遂發於德國而延及全歐同時改革之反動亦起於是北歐之條頓派多奉新教南歐之拉丁派多奉舊教內而國政外而國際無不入此新舊衝突之旋渦至三十年戰役而始有結束是曰宗教改革時代。

第一節 德意志之宗教改革

馬丁路德。教皇立俄十世。因經費支絀。乃發賣赦罪符以斂錢。德國維丁布大學之神學教授馬丁路德。大不爲然。因草九十五條之反駁書。以一五一七年十月公布四方。響應於是宗教改革之大風潮起。教皇發令狀。處路德以破門之律。路德直舉令狀燒棄之。確乎不爲動。教皇乃謀之德帝查理五世。

路德之反
駁書(一)
五(一七)

(黑普斯堡家)

(奧地利公)

葡王女衣薩白拉 葡王女馬利

婚

婚

德帝馬克西米連一世 腓立

(四九三—一五九)

婚

婚

查理五世

(一五二一—一五五〇)

腓立二世

(一五六六—一六〇八)

腓立三世

腓立四世

西班牙王非迪南

(一四七四—一五一六)

婚

加茶林

婚

婚

非迪南一世

(一五一六—一五六六)

婚

英女王馬利

英王顯理八世

德西兩國
合併(一五
五一九)

查理五世之強盛

一五一六年。西班牙王非迪南歿。以外孫查理入嗣王位。是爲

查理一世。經三年。德帝馬克西米連一世又歿。查理以其嫡孫故。復兼德意志帝位。

由是稱查理五世。兼有德西兩國。遂稱強於歐洲。時法王法蘭西士一世。方窺伺意

大利。帝欲與之爭勢力。不得不聯結教皇。一五二一年。召路德於奧姆斯斯國會。勸其

取消前說。路德不允。帝乃宣布路德爲邪教徒。停止法律之保護。路德逃至撒克遜。

以撒克遜侯非迪禮之庇護。而隱於其領內。

普洛脫斯坦。

既而以帝欲出兵意大利。與法國爭衡。儻調和國內之宗教。則可得。

新教一勝
六(一五二)

新教一敗
九(一五二)

蘇力門一世
二〇一六
新教再勝
二(一五三)

查理五世版圖



多數之從征者一五二六年公認信教自由路德大喜乘機組織新教會北部德國

之侯伯士民咸尊奉其說是爲新教之一勝及帝
大破法軍於意大利凱旋入國二九見路德派之
驟盛大驚因破棄前議禁止路德派路德派大怒
爲激烈之抗議由是稱路德派爲普洛脫斯坦蓋
抗議者之意也是爲新教之一敗

修馬加敦同盟 抗議無結果路德派決議以兵

力爲抵制一五三一年組織修馬加敦同盟以撒

克遜侯非迪禮爲首領會土耳其帝蘇力門一世

大舉侵匈牙利圍維也納年帝乃復許信教自由得路德派之援助卒擊退土耳其

其軍是爲新教之再勝

奧革斯堡會議之調和 然帝方與路德派相提攜而教皇及法王法蘭西士又側

目法王且與土耳其結盟以抗帝一五四四年德法議和於克來披相約互滅新教

徒未幾路德病歿。一五五五而修馬加敦同盟軍。爲帝所敗。是爲新教之再敗。帝權於是

宗教改革時代德意志地圖



大張而又起。教皇及法王顯理二世之側目。法王復援助新教徒。以擊破帝軍。帝知新教之終不可撲滅。一五五五年。開宗教會議於奧革斯堡。公許信教自由。新舊兩教有同一之權利。於是德意志之宗教改革。乃告一段落。

東盈黎與加爾文。瑞士有東盈黎者。與路德同時。深贊路德主義。然與國內之舊教徒起衝突。不幸戰死。卒不得占有勢力。而同時又有法國之加爾文。亦倡導新教。

被逐於國外。然後日加爾文派。流行於法國及尼柔蘭蘇格蘭焉。

第二節 西班牙之強盛及荷蘭獨立

德西兩國
分離（一
五五六）

耶蘇會
（一五四〇）

西葡兩國
合併（一
五八〇）

宗教改革之反動 一五五六年查理五世退隱以其弟非迪南一世傳德意志帝位而西班牙及尼柔蘭米蘭法蘭西宮德拿坡里則傳之其子腓立二世於是德意志西班牙又兩分自德意志改革宗教後新教遂傳播瑞典那威丹麥且旁及波蘭匈牙利然舊教徒亦起而謀挽回之方改良儀式剔除積弊設宗教法院以嚴懲異教徒而最有力者則爲耶蘇會

耶蘇會 卽所謂耶蘇脫斯者也一五四〇年西班牙武士陸由拉創此會以保護羅馬教會實行教皇之命令爲宗旨會長則稱將軍凡爲會員者誓守貧窮無妻柔順三主義無故鄉無親戚無友情惟憑良心之判斷以保護舊教教皇大獎勵之於是耶蘇會大盛當新教席卷北歐之時而南歐之舊教爲半壁之保持者實由於此益從事於海外布教會員足跡遍天下吾國之天主教卽此會會員所傳入者也腓立二世之雄圖 西班牙王腓立二世本熱心之舊教徒撫有西班牙及海外殖民地以形勢渙散又不得不崇舊教以便其統一之謀及一五八〇年葡萄牙王統絕腓立二世以親戚故兼領葡萄牙更及其海外殖民地腓立二世之版圖遠跨東

西洋爲羅馬後第一大國。實爲西班牙極盛時代。

荷蘭之獨立。尼柔蘭之地。發達甚早。惟北部改奉新教。爲共和政治。南部多仍舊教。爲貴族政治。腓立二世虐殺尼柔蘭之新教徒。人民大憤。遂叛。然南部諸州。旋即屈服。北部七州。則於一五七九年。結幼立希同盟。一五八一年。宣言獨立。舉奧蘭資公維廉爲大統領。是爲荷蘭國獨立之始。其後維廉爲腓立二世所刺殺。其子莫利斯繼之。與英國女王衣利薩白相結。勢益振。由是西班牙之勢挫。而荷蘭乃起而爭其海上之權矣。

第三節 英國宗教改革及衣利薩白之治世

顯理八世與國教。當路德改革宗教之時。英王顯理八世曾著書駁路德。教皇贈以護法者之徽號。旣而欲與王后加茶林離婚。求教皇克力門七世之許可。加茶林者。西班牙王女。而德帝查理五世之母妹也。教皇恐傷帝之感情。猶豫不決。顯理大怒。直廢后。而與宮女安波倫結婚。一五三四年。得國會同意。顯理自爲英國教會長。與羅馬教皇分離。是爲英國教會之始。

英國教會
(一)五三
(四)

荷蘭獨立
(一)五八
(二)

英國大勝
西班牙
一五八八

(秋特勒家)
顯理七世

顯理八世
(一五九一—一六〇三)

馬加立

馬利 (一五三三—一五六六)
衣利薩白 (一五六一—一六〇三)
愛德華六世 (一五五三—一五九三)

婚

占士十五世

馬利

占士一世
(一六〇三—一六一五)

蘇格蘭王占士四世

法王法蘭西士二世

婚

占士一世
(一六〇三—一六一五)

衣利薩白女王

其後女王馬利以曾與西班牙王腓立二世結婚。又奉舊教。馬利

死。其異母妹衣利薩白嗣。乃定英國教會為國教。不奉者處嚴刑。然既與舊教徒不

相容。而新教徒中亦有清淨派與分離派兩派。反對國教焉。既而舊教徒以衣利薩

白係安波倫所生。故不承認其有繼承權。欲迎立蘇格蘭女王馬利士二世。法王法蘭西為

英王。西班牙王腓立二世亦援之。後馬利為衣利薩白所殺。先是腓立本惡英國之

援助荷蘭及馬利被殺。一五八八年直發無敵大艦隊大舉伐英。英將哈華特用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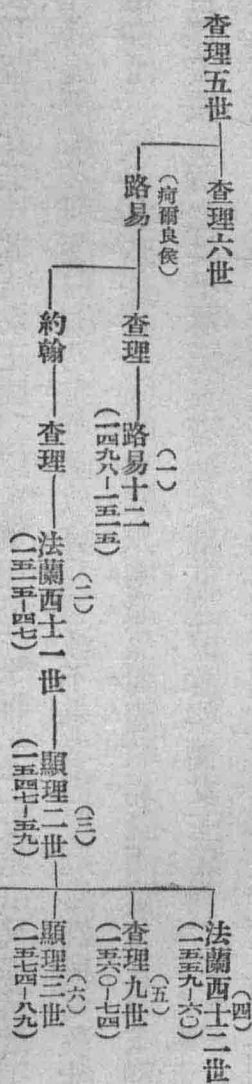
攻之法勝之。無敵大艦隊殆全滅。

英國之隆盛。一五五八至一六〇三之四十四年間。稱為衣利薩白之治世。實業

殖民非常發達。西則開北美斐西尼亞殖民地。東則成立東印度商社。爲異日雄飛亞細亞之初步。且文學亦極盛。詩家索士比亞。哲學家培根。亦均生於其時云。

第四節 法國羈格撓之爭

法國荷爾良朝系表



波奔家顯理四世

婚

馬加立

顯理二世

查理九世

法蘭西十二世

法蘭西十二世

羈格撓戰役。羈格撓者。誓約之意。以法國加爾文派之教義入教。必先誓約。故法人目新教徒曰羈格撓。以波奔家之安敦法王路易十及海軍提督哥利尼爲首領。一五五九年。法蘭西十二世立。娶蘇格蘭女王馬利爲后。后之叔父介斯侯兄弟法

羈格撓戰役
（一五五九）
六二一七

聖巴速洛
米虐殺
一五七二

南脫勅令
一五九八

蘭西士及顯理二人皆舊教徒。握權勢頗壓抑新教徒。及一五六〇年。法蘭西士二世歿。弟查理九世立。甫十歲。母后加茶林攝政。忌介斯侯之專權。許新教信仰自由。以抵制之。於是新舊教之交。閔起。哥利尼率王軍。與介斯侯戰爭八年。一五六二至安敦之子顯理。於一五七二年。舉極盛之結婚式。

聖巴速洛米虐殺。時則新教徒得勢。哥利尼執政。加茶林又忌焉。因於一五七二年八月二十四日。聖巴速洛米祭日之夜半後。掩殺哥利尼以下之新教徒數千人。合各地方新教徒之被殺者共三萬人云。距結婚後僅七日。時人稱曰巴黎血婚。於是新教徒復叛。

南脫勅令。未幾。顯理三世立。新舊教爭不已。會王統絕。舊教徒不欲傳位波奔家之顯理。弟介斯侯顯理實主之。是曰三顯理之爭。尋以謀廢立故。王使刺殺介斯侯。已亦爲舊教徒所刺殺。於是波奔家之顯理入承大統。稱顯理四世。一五九八年。發南脫勅令。許信教自由。新舊兩教同權。由是法國宗教上四十年之內亂得一結束。